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10:15

地點：中學部三樓會議室

出席：如簽到表

主席：鍾校長興能

記錄：陳淑宜

壹、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通過。

貳、 上次行政會議（109 年 11 月 9 日）決議執行情形：無

參、 主席致詞：

- 一、 近日因各項原因，原定行政會議日期調整為今日開會，請多包涵。
- 二、 近期各處室有各項活動及工作，十分忙碌，謝謝大家努力才能有很好的績效；各項競賽亦有佳績，感謝各處室同仁。
- 三、 今日早上新聞報導有監獄傳出新冠肺炎的境外移入個案，且國際疫情仍然險峻，防疫工作上請各部別保持注意、小心謹慎。

肆、 各處室工作報告：

幼兒園

- 一、 11/26 感恩節活動圓滿完成謝謝老師，雖然家長不能到場，但老師依然用心的規劃與準備，感謝附幼團隊。
 - 二、 感謝志勳組長在 108 學年協助幼兒園建置 Google 雲端，目前幼兒園放在雲端的資料有：教學表單、調查表、生活品宣導、各項活動資料影音檔或 Word 檔、目前幼兒園也設計將家長轉帳資料建檔…等等，將雲端發揮最大功能，在疫情期間也成為園方與家長的另一溝通橋樑。
 - 三、 時時警醒不進則退：檢視 11 月 23 日（一）教學研討，各班在學習環境規劃需再加強，請及時修正並逐一改善。
- 四、 教學組：
- （一） 11/30 繳交 11 月份班群會議紀錄，電子檔+紙本。
 - （二） 11/30-12/4 繳交 109.11.23 學習區教學研討回饋單。
 - （三） 109/11/23 學習區教學研討會議影片已上傳附幼雲端，12/7 再度進班檢視學習區各區修正與提升的部分。

(四) 12/8-12/10 大班拍攝上學期畢業紀念冊。

(五) 12/25 母語童謠暨童詩創作表演。

五、總務組：12/1 之前完成 12 月月費單。

六、活動組：

(一) 12 月慶生會由蜜蜂班籌辦。

(二) 週五(12/4)前附上聖誕節運動會企劃案。

(三) 早操歌曲：11/30-12/4 世界擁抱你/病毒退散/滿有能力

12/7-12/11 rainbow/美好的創造/喜樂河流

(四) 晨跑位置：小班-草地、中班-大院子、大班-大溜滑梯遊樂場

七、特教組：若班上幼兒有自行去進行發展評估或上物理治療等相關療育課程，請老師協助紀錄在幼兒個人的觀察記錄上，以利下一年階的老師做參考。

八、餐點組：12 月份餐點表已更新在園網與辦公室前布告欄。

小學部

一、合唱班 A 團參加台中市合唱比賽榮獲國小甲組第二名，獲得全國賽參賽權，可喜可賀，另個人對外比賽也佳績連連，感謝師長們的用心指導！

二、上週五舉行校內詩歌朗誦觀摩，表現可圈可點！各班加上全學年雙層次表演，注入新意與巧思，令人讚賞！謝謝師生們的全力以赴！

三、近期一位學生確認長水痘及一位疑似腸病毒，學務處宣導加強環境與教室清掃消毒工作，落實學生健康自主管理，生病不上課，防範群聚感染。

四、本學期戶外教育如期完成，請各學年檢視獨一旅行社初次辦理情形，提出反應意見，並進行下學期戶外教育活動籌畫。

教務處

一、每週二字：鄰：鄰居 鄰：波光鄰鄰。

教學組

一、本學期詩歌朗誦活動已圓滿結束，感謝師長們的用心指導、學生們努力配合與總務處同仁的協助。

二、本週字音字形初賽，請三到六年級導師依時程辦理。

三、109 學年度東大附中小學部校內語文競賽低年級說故事比賽注意事項。

(一) 12/02 (三) 一年級參賽選手請於 09：20 到一辦抽籤決定號次，二年級參賽選手

請於 11：10 到一辦抽籤決定號次。

- (二) 第十五週 12/08 (二) 12：30 假視聽教室舉行一年級國語說故事比賽，請參賽選手與評判老師（李佳麟老師、廖啟宏老師、張勝輝老師）準時抵達。
- (三) 第十五週 12/09 (三) 12：30 假視聽教室舉行二年級國語說故事，請參賽選手與評判老師（卓琪程老師、陳政廷老師、江依恬老師）準時抵達。

註冊組

- 一、 12/5 (六) 為小學部 110 學年度小一新生入學說明會活動，當日上下午場次各約有 213 名學生家長車輛會入校，煩請同仁車輛盡量停於東海路停車格、附中地下停車場、附中榕樹停車區；小學部後門停車場及乳加廠，全部留給家長停放。
- 二、 12/5 (六) 餐點請至第二辦公室領取，早餐 07：30，12：00 精緻午餐、新鮮水果、飲料（品項較多，請自備環保袋），16：30 西點餐盒。
- 三、 請關卡負責同仁 12/4 (五) 中午前，與導師、關內同仁協調，協助於放學前一起完成桌椅佈置。當日 08：00 至第一辦公室領取全日活動物資箱（含點心/飲料），提前至各探索教室做事前準備，將物資箱、桌椅配置，再做最後確認。
- 四、 提醒：12/05 工作分配表已公告，敬請撥冗再次詳閱，使活動執行可以更順利，感謝。

圖書組

- 一、 已發下 109-2 新書審閱單，請學年老師協助審閱，此份書單將於 12 月份學年主任會議決議，謝謝。
- 二、 已完成下學期教科書訂購，如學年需訂購下學期簿本教材，請於 12/25 (五) 前提出，以利統一訂購，謝謝。
- 三、 已公告 12 月份借閱排行於中圖佈告欄，將於全校週會頒獎。

學務處

- 一、 已發 12 月份品格單。中心德目-節制。
- 二、 12/02 (三) 08：00 於活動中心辦理一年級德目短講。中心德目：節制，主講人：毓蘭老師。
- 三、 12/03 (四) 10：10 於第一辦公室進行四~六年級相聲比賽選手號次抽籤，未到者由學務處代抽。

訓育組

- 一、 12/25 (五) 為「聖誕節慶祝會」，請各學年老師和該年段美勞老師合作完成當天的聖誕裝扮；討論當天各年段要進行隊呼形式及所需時間，由學年主任於 12/10 (四) 前回報訓育組，以利節目順序之編排，謝謝。
- 二、 12/4 (五) 進行四至六年級第三次級會活動，請各班依討論提綱進行討論，並將內容統整後將重點謄入會議記錄中。
- 三、 12/7 (一) 全校週會，請各班於 08：00 前於活動中心就位。

體衛組

- 一、 體衛組檢到許多班球，請老師檢查班上的班球是否有短缺，並請 4~6 年級各班老師提醒學生班球上的班級已經磨損，請自行用簽字筆寫上，以避免與其他班級班球混淆；感謝。

- 二、近期牛奶回收網時常爆滿，導致牛奶盒散落一地，請老師提醒學生回收時，一個空牛奶盒至少可塞三～五個壓扁的牛奶盒，如有個別回收者也請提醒沖洗後壓扁才丟至回收網。

健康中心：預定 12/10（四）實行一、四年級健康檢查，各班檢查時間會依現場狀況調整，請各班導師見諒。

輔導室

- 一、12/04（五）週五活動為生命教育體驗活動，請老師協助拍攝照片 3～5 張回傳輔導室，並於活動後各班擇優三張學習單交回。
- 二、協助新生說明會活動。

國際教育處

- 一、完成英語聯絡簿檢閱，感謝老師們在與家長溝通上的用心，也請老師在疫情期間持續經營，維持親師之間良好的合作關係。
- 二、12/11（五）進行本學期英語主題日，相關教學資料已經寄給所有英文老師，請老師們協助學生準備主題日活動。

家長服務處

- 一、完成 11 月份低年級才藝安親課程經費報表結算。
- 二、配合 110 學年度招生說明會的進行，協助完成宣傳文宣品裝袋前置作業。
- 三、一月份出刊之第 68 期雙月刊現正邀稿中，截稿日期為 12/04（五），敬請各位撰稿老師留意時間。

教務處

- 一、高中彈性學習入校諮輔業已於 11 月 26 日順利完成，委員多認同本校彈性學習提供學生充足選擇空間，教師及學生訪談皆認同本校彈性學習規劃。將參考委員建議，持續修正本校課程規劃。
- 二、預計於 12 月完成國中部免除法令限制及高中放寬辦學限制申請資料送件。
- 三、雙月刊資料請中學部各處室傳至 NAS(圖書館/雙月刊)資料夾中。

教學組

- 一、高二已成果發表會擬租借大學部茂榜廳進行發表。12/23 為預演、12/30 為正式發表。煩請相關處室協助辦理。
- 二、ICCS 施測：12/04(五)第 7、8 節，國二丙進行受測。12/11(五)第 7、8 節國二庚進行受測。施測地點為五樓電腦教室。

註冊組

- 一、第二次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時間為 11/24(二)至 12/04(五)24:00 止，預計 12/9(三)完成發放簡訊及寄發紙本成績單。
- 二、11/12(四)發放高三個人繁星成績百分比，11/18(三)已完成學校端上傳。
- 三、已發放高三學生購買 110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調查表。

實驗研究組：

變更本校 109 高中優質化計畫 AR 擴增實境機數量，已行文至台中市政府教育局。

招生組

- 一、自我探索活動外圍牆帆布、已完成。
- 二、已完成 11/20 日(五)至福科國中參加升學博覽會。
- 三、已完成 11/23(一)國安國小、11/25(三)西屯國小、11/27(五)惠文國小、11/30(一)大勇國小入班宣導。
- 四、已完成 11 月 26 日(四)17:15 舉辦附小六年級家長與附中有約活動。
- 五、國小文宣還有一組尚未出發。
- 六、補習班已送 50 家，郵寄 14 家。

學務處

訓育組

一、國中部品德週

週次	第十五週	第十六週	第十七週
時間	12/06-12/10	12/13-12/17	12/20-12/24
年級	國二甲丙	國二乙丁	國二戊己庚
備註		12/17-聖誕音樂會	12/24 活動地點改為國小禮堂

二、12/4、12/11、12/18 為社團活動。

三、籌辦 12/17 天使之音聖誕音樂會：

- (一)中學部不發紙本邀請卡，擬以電子邀卡宣傳活動。
- (二)學治會拍攝倒數 20 天宣傳影片。
- (三)學治會會於熱食部外牆面佈置打卡牆。
- (四)舞台規劃設置 B 球場，面對附中校園方向。
- (五)計有弦樂、合唱、熱舞、熱音、吉他表演。

四、台中市音樂比賽結果

- (一) 弦樂合奏：第二名，代表參加全國賽。
- (二) 弦樂四重奏高中組：第一名，代表參加全國賽。
- (三) 鋼琴三重奏高中組：第三名，代表參加全國賽。
- (四) 女聲合唱：甲等。
- (五) 鄉土歌謠比賽閩南語比賽時程：第三名，代表參加全國賽。

生輔組

- 一、12 月 7 日協助外語戶外教育，維護學生校外安全。
- 二、12 月 17 日協助天使之音活動，現場交通與秩序維護工作。

- 三、 12 月 25 日 14:00-15:00 分邀請反毒大使林詩傑到校，就高一學生實施預防犯罪暨防治藥物濫用宣講。

體衛組

- 一、 11/11(三)施打流感疫苗完成。
- 二、 高三丁蔡嘉哲代表學校參加總統盃空手道比賽，日期：11/21，地點：台中二中。
- 三、 國中部男籃、高中部男籃、高中部女籃校隊代表學校參加教育部籃球聯賽，時間：12/17、18(預賽)、12/28 開始(決賽)，由蔡建宏老師帶隊前往參賽。
- 四、 持續督導校園環境。

生教組

- 一、 持續關懷國中部在校表現。
- 二、 於 11/5 完成住宿生第一次評量獎勵活動。
- 三、 擬定國三會考住宿生衝刺營計畫。
- 四、 擬定 12 月下旬住宿生聖誕活動計畫。

國際教育處

- 一、 「109 年度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中區初賽入圍決賽隊伍，目前準備決賽中。
- 二、 12 月 5、6 日星期六日 11:45-15:00 進行名古屋大學附屬中學所舉辦之亞洲地區高中生線上國際交流會議，報名參加共有 9 人。
- 三、 12 月 7 日星期一外語戶外教育：

年級	地點	行政人員	
國一	晁陽綠能園區	沈于暄小姐	黃泓璋教官
國二	小叮噹科學園區	賴彥樺老師	郭麋諺老師
國三	飛牛牧場	石芸熙主任	李笑白主任

輔導室

- 一、 個案輔導與家庭聯繫
- 二、 親職共讀成長團體：愛的學習。

- (一) 時間：109/11/18、11/25、12/2、12/9、12/23、12/30 週三 13:30-15:30
- (二) 帶領者：任林教育基金會吳淑蓉老師
- (三) 地點：五樓視聽教室
- (四) 參加對象：學生家長

三、12/9(三)12:30-16:30 進行國二高職參訪，地點：嶺東高中。由輔導室人員、導師、學務處相關人員偕同前往。

四、人際探索小團體

- (一) 帶領者：臺中教育大學陳易柔實習諮商師
- (二) 時間：12/4、12/11、12/18、12/25(五)13:10-15:00
- (三) 地點：輔導室諮商間
- (四) 參加對象：高中生 6-8 位。 全程參與團體可獲得證書一張。

五、均質化適性輔導研習

- (一) 主題：硬筆字藝術在靜心中之應用。
- (二) 講師：向懿柔老師
- (三) 時間：
 - 1. 109/12/15(二)10:00-12:00
 - 2. 109/12/22(二)10:00-12:00
 - 3. 109/12/29(二)10:00-12:00
- (四) 地點：圖書館閱覽室
- (五) 本校與鄰近學校有興趣之老師。

圖書館

讀者服務組

★重點工作項目：

- 一、閱讀推廣活動：辦理國一、國二巡迴閱讀。
- 二、學習護照檢查。
 - (一) 國中部：12/08。
 - (二) 高中部：12/15。

三、「懷恩分享家-awesome 爾威生講堂」12 月份場次。

序號	分享家	主題	開講日期
1	高二己 陳建璋	第 23 講：劍道與我	12/18(五) 12:35-13:05
2	高二己 陳以琳	第 24 講：人生底片	12/25(五) 12:35-13:05

四、處理第二學期教科書相關業務。

資訊媒體組

- 一、完成教育部國教署「110 年度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初審回應意見線上填報與紙本作業。
- 二、重要伺服器例行資料備分。
- 三、校園網路穩定度監控。
- 四、實驗室安全衛生。

總務處

庶務組

- 一、109 年 11 月 06 日至 109 年 11 月 29 日已完成之工作：
- (一) 幼兒園側門對講機維修工程。。
 - (二) 幼兒園採光罩膠條換修工程。
 - (三) 幼兒園植生牆植栽補植工程。
 - (四) 小學部教室水擦黑板及觸控式液晶銀幕安裝工程。
 - (五) 小學部遊戲區梅花樁設施損壞換修工程。
 - (六) 小學部南棟校舍 3 樓走廊西側加裝鋁窗工程。
 - (七) 小學部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結果符合標準，並已上網公告周知。
 - (八) 小學部綜合操場入口處西側褐根病榕樹鋸除工程。。
 - (九) 小學部印刷室標示牌製作工程。
 - (十) 小學部西棟校舍一樓女廁沖水器維修工程。
 - (十一) 小學部西棟校舍二樓女廁指示門鎖更換工程。
 - (十二) 小學部北棟校舍一樓抵石子工程。
 - (十三) 小學部視聽教室冷氣風扇修理工程。

- (十四) 小學部西棟校舍教室西側坡坎大型樹木修剪工程。
- (十五) 小學部教學大樓加壓馬達控制器損壞換修工程。
- (十六) 小學部發電機設備檢查保養工程。
- (十七) 小學部教學大樓前花台種植阿波羅工程。
- (十八) 小學部活動中心冷氣送風主機漏水維修工程。
- (十九) 小學部木船區獨木橋遊戲設施維修工程。
- (二十) 中學部校園消毒完成，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病地方政府防疫動員補助款。
- (二十一) 中學部六角亭榕樹高架樹木修剪及植草磚工程。
- (二十二) 中學部校長職務宿舍疏通排水管工程。
- (二十三) 中學部一期風雨球場加設監視器工程。
- (二十四) 中學部三期宿舍男會客室冷氣主機維修。
- (二十五) 中學部校園草皮、草花補植工程。

二、目前正在進行之工程：

幼兒園

- (一) 活動室空氣清淨機保養工程。
- (二) 內操場壓克力地坪維修工程。
- (三) 活動室被櫃空間地板維修規劃工程。
- (四) 活動室東側木平台翹起維修規劃工程。
- (五) 園舍兒童遊戲場安全改善工程規畫作業。

小學部

- (一) 活動中心冷氣保養工程。
- (二) 教學大樓升降梯定期保養工程。
- (三) 第二辦公室前木平台維修工程。
- (四) 教室循環扇故障換修工程。
- (五) 生態池周邊草皮養護工程。
- (六) 活動中心照明維修工程。
- (七) 舞蹈教室(一)照明換修工程。
- (八) 辦公室捲簾裝設工程。

- (九) 活動中心清潔工程。
- (十) 南棟、活動中心遊具、木船區地墊、內操場地坪及西南棟走廊等清潔工程。
- (十一) 全校防疫消毒工作相關事宜規劃作業。
- (十二) 東棟屋頂防水工程。
- (十三) 第一辦公室洗手台換修工程規畫作業。
- (十四) 兒童遊戲場安全改善規畫作業。

中學部

- (一) 舊校舍 D 棟校舍北側擋土牆建置工程。
 - (二) 三期校舍(學生宿舍)手機訊號加強工程。
 - (三) 一、二期校舍教室音響喇叭更新工程。
 - (四) 二期校舍教室分區廣播工程。
 - (五) 三期校舍(學生宿舍)步行連鎖磚整平工程。
- 三、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教學大樓目前進行工程項目：

施工現況報告

- (一) 施工情形：(109.11.16~109.11.22)
 - 1. 6F 電梯機械室版. 貓道. 水箱灌漿
 - 2. 6F 柱牆組模
 - 3. 1F. 2F 牆面水泥粉刷.
 - 4. 2F. 3F 輕質灌漿牆施做
- (二) 預定進度 (109.11.23~109.11.29)
 - 1. 6F 柱牆組模. R 1 F 樑組模
 - 2. 1F. 2F. 3F 內牆水泥粉刷
 - 3. 3F 輕質灌漿牆封板. 2F. 3F 輕質灌漿牆灌注
 - 4. 4F 輕質灌漿牆施做
 - 5. 外走廊牆面貼丁掛磚
- (三) ※預定完工日期：110 年 03 月 12 日

日 期	109.11.22
預定進度 (%)	62.856%
實際進度 (%)	57.246%
差 異 (%)	-5.61 %

人事室

- 一、 本校 109 學年度員額編制表已於 11 月 11 日經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函覆核定，核定員額與 108 學年度相同。並已依私校退撫系統作業規定鍵入私校退撫會網路系統。
- 二、 根據《勞工保險條例》有關勞保費率調升規定，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勞保費率調升 0.5 %至 11.5%。若以勞保投保薪資最高級距 4 萬 5800 元計算，對比 109 年，勞保被保險人每人每個月多負擔 46 元、雇主多負擔 160 元。

會計室：108 學年決算業經東海大學 34 屆董事會第 18 次會議通過，預定於 11 月 30 日陳報教育主管機關。

伍、 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廢止本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1. 本實施計畫系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14 日臺授教國部字第 1060088091 號函「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辦理，並經 107 年 8 月 21 日行政會議通過。
2. 原依據條文業經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5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98254B 號令修正名稱為「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並頒布新版實施計畫參考。
3. 因新版實施計畫與本校原有計畫差異過大，擬廢止本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計畫。

決 議：通過。

案由二：擬訂定本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草案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122640A 號函「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辦理。

決 議：通過。

陸、 臨時動議：無

壹、 校長補充及回應：小學部家長對中學圖書館舉辦的爾威生講堂及輔導室文學寫作營都有濃厚興趣，於小學部招生宣導時可以針對該活動做更進一步的說明。

貳、 散會：10:38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

109.11.30 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09年09月15日臺授教國部字第1090098254B 號函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特訂定本計畫。

貳、本計畫工作項目

一、建立預防機制

- (一) 建置三級輔導策略
- (二)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預警機制
- (三) 成立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
- (四) 規畫多元輔導教育措施，提供適性教育課程

二、建立通報與追蹤輔導機制

- (一) 進行通報作業流程
- (二) 啟動追蹤輔導機制

參、實施對象

一、預警對象：

- (一) 當日未到校上課且經連繫無著，無法確定原因之學生
- (二) 中途離校復學之學生（追蹤輔導至穩定就學）。
- (三)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
- (四) 家庭經濟困難或遭遇重大事件之學生。
- (五) 長期缺課通報之學生。

二、中途離校學生通報對象：

- (一)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
- (二) 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七條第一項之休學學生。

三、長期缺課學生通報對象：

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四、轉學學生通報對象：

指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六條所定，由原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之學生。

肆、實施方式

學校設置跨處室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如附件 3)，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定

期召開相關追蹤輔導會議，評估學生狀況及需要，依下列階段實施適當之輔導策略：

(一) 預防階段

1. 掌握每日到校學生人數與缺（曠）課情形，並針對缺（曠）課學生進行聯繫、通知與追蹤。
2. 學校於規劃課程計畫時，應同時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3. 提供學生多元、適性課程或職業試探，協助其適性發展，以強化學生穩定就學。
4. 學校針對個別學生學習問題或其他特殊需求，運用各種資源，進行差異化教學或補救教學，協助學生有效學習。
5. 評估學生確有轉銜學制或轉學需求者，由學校提出輔導紀錄，協助輔導就讀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其他學制，或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6. 針對學生需求，運用相關網絡資源（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勞政、衛政、社政、警政、民間團體及醫療資源等），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二) 處理階段

依學生請假規則、缺（曠）課、臨時外出管理等相關規範辦理，並依「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附件 1、2），啟動學校處理程序。

1. 針對無故缺（曠）課學生進行追蹤與掌握。
2. 實施休、轉學學生之適性輔導、追蹤及資源轉介。
3. 針對學生個別因素實施輔導與持續追蹤，視需要轉介相關單位進行適性輔導與協助。
4.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 3 日以上、休學或轉學之學生，學校應即填寫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紀錄表（附表 1）及採取下列積極處理措施：
 - (1)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 3 日以上之學生，積極協助學生返校就學，必要時依據個案類型偕同學生家長洽請警察機關進行協助。
 - (2) 辦理休學之學生，應了解與掌握學生休學原因，定期追蹤輔導，並提供復學相關資訊。
 - (3) 辦理轉學之學生，由轉出學校負責追蹤輔導，主動掌握學生情形

並協助就學。

(4) 學生中途離校原因發生(含休學)或復學後，應於3日內完成通報或結案作業。

5. 應每月定期檢視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掌握通報人數及學生現況。

(三) 追蹤階段

1. 檢討個案發生原因與未來防範。

2. 關懷個案學生定期追蹤輔導與協助。

3. 針對個案處理流程檢討與改進。

4. 每學期至少2次定期追蹤輔導通報學生，並線上詳載學生追蹤紀錄表(如附表2)，依學生需要引進跨網絡單位(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社政、衛政、警政、勞政)或民間團體資源等，提供多元適性輔導與相關資源介入。

5. 針對有意願復學學生，積極主動聯繫、協助辦理復學相關事宜。

6. 學生如有就業需求，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須請學生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件4)，學校應妥善保存。

伍、學校應視個案類型訂定具體輔導措施，連結網絡資源，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或提供相關資源予以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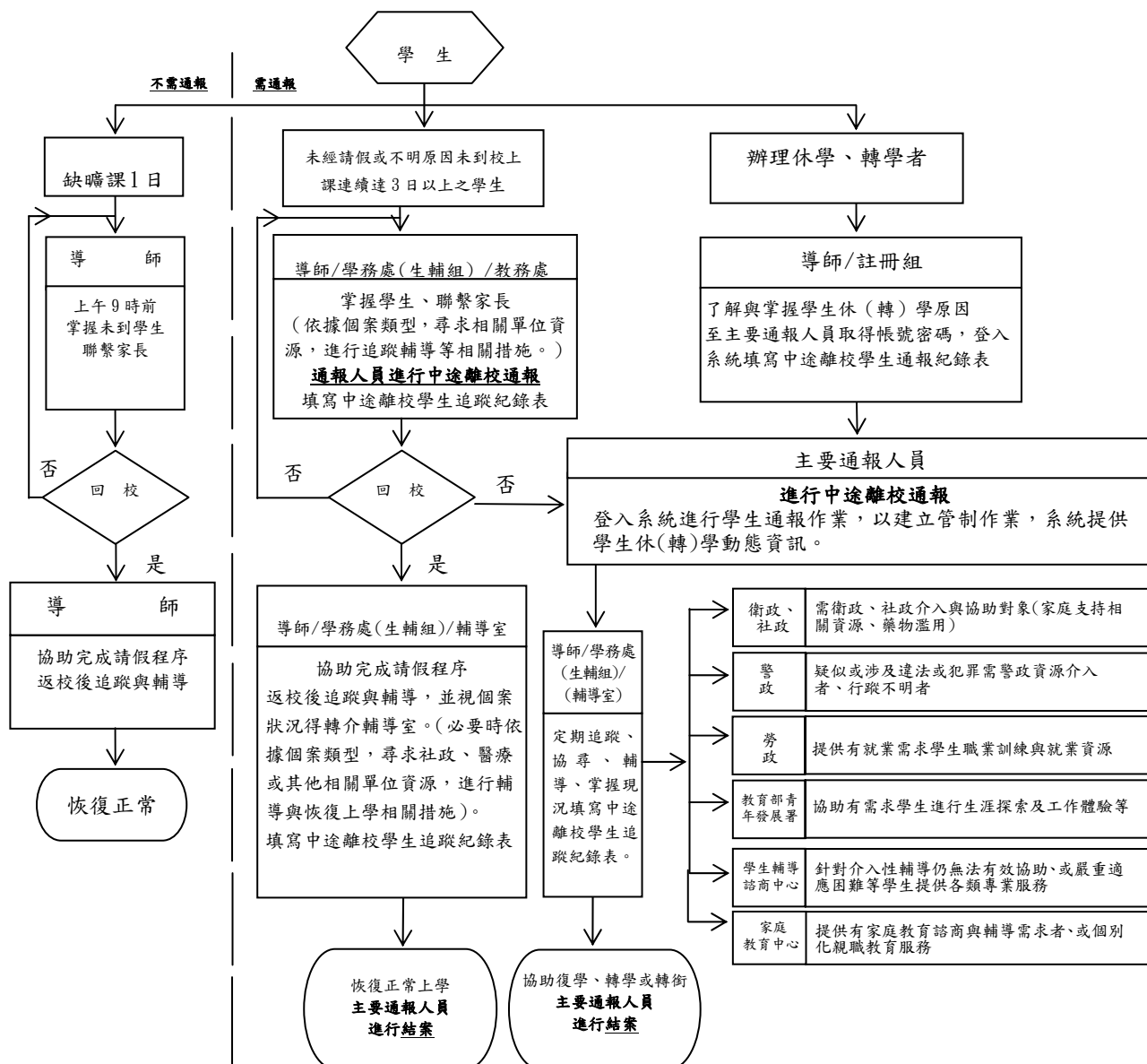
陸、本計畫所定中途離校學生通報、追蹤及復學輔導之期間，自通報之日起，至學生成年止。

柒、學校依辦理情形進行績效考評，並給予適當之獎勵與輔導，以增進推動成效。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呈校長核定日起實施。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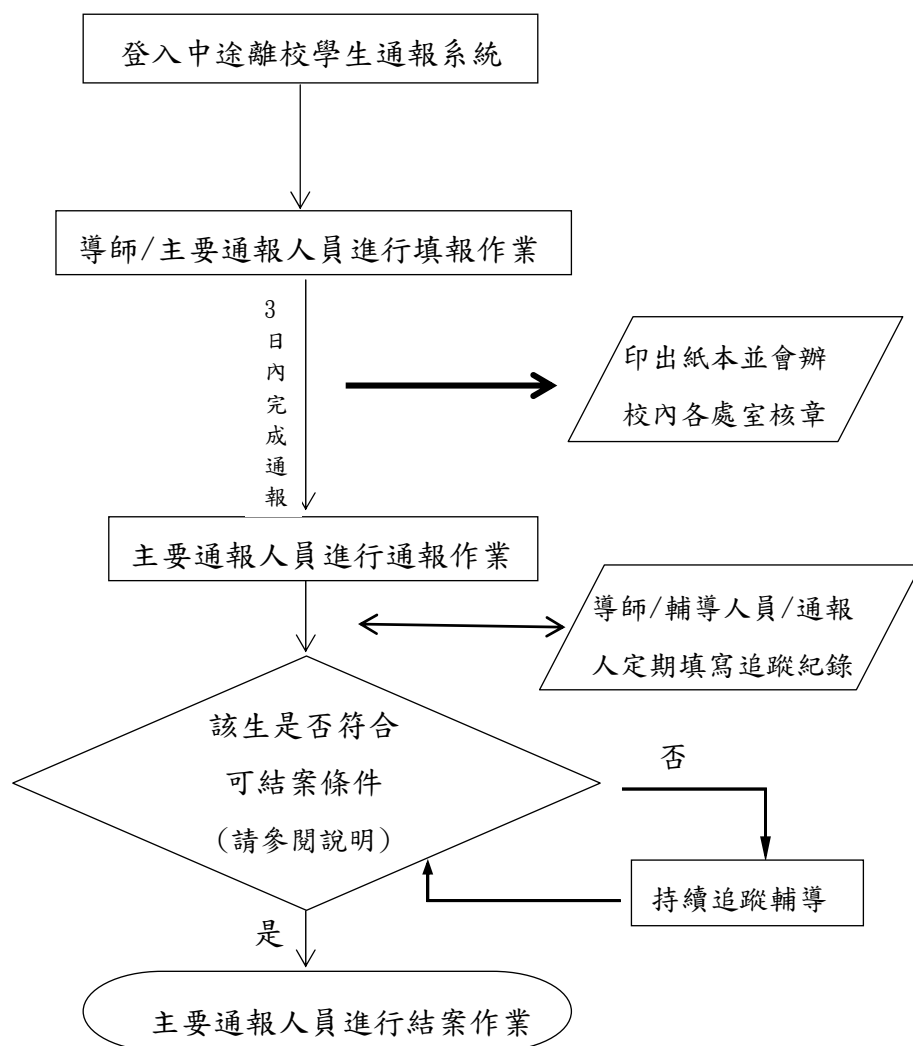
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



◎中途離校原因類型建議處理方式：

- 個人因素（因健康狀況、精神或心理疾病、生活作息不規律、物質濫用、藥物濫用等）——轉介醫療機構。
- 家庭因素（因經濟因素、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須照顧家人、親屬失和、居家交通不便、家庭功能不彰等）——協請相關社政單位提供協助。
- 學校因素（因對學校課程、生活無興趣、缺曠課過多、觸犯校規過多、課業壓力、學習落後、師生關係、同儕關係、校園霸凌等）——輔導小組提供輔導機制。
- 社會因素（受同儕、朋友影響、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等）——校安通報與警察及相關機關協助。
- 其他因素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系統通報處理流程

◎通報對象：(請逕至 <http://leaver.ncnu.edu.tw/> 進行通報作業)

1.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
2. 依學籍辦法第十七條第一項及第二項之休學學生。
3. 長期缺課學生(日間部：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進修部：指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三十六節之學生。)
4. 轉學學生指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六條所定，由原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之學生。

◎可結案條件：

1. 學生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日後學生返校就學，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2. 學生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通報案件，經法院裁定收容可先辦理結案。
3. 學生辦理休學之通報案件，日後學生**返校**復學，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4. 學生辦理轉學之通報案件，日後系統有訊息告知該生已轉入他校，或確定掌握該生已轉至他校，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5. 學生轉學到**專科以上學校或國外學校**，請通報該生轉學後可立即結案，結案說明請填寫該生轉學的學校校名。
6. 依學籍管理辦法第19條廢止學籍者，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7. 學生辦理休學且保有學籍時，需追蹤至成年為止。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分工編組表

處理小組 職稱	負責人/ 處室	工作職掌
召集人	校長	綜理及督導各組執行事項。
通報組 (主要通報 人員)	註冊組長	1. 進行中途離校通報、結案作業。 2. 應每月定期檢視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掌握通報人數及學生現況。 3. 上傳「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計畫」、「中途離校輔導小組編組表」。 4. 建置及掌握中途離校學生名冊。
生活 輔導組	學務主任、 生輔組長、 班級導師	1. 掌握學生缺曠課情形及聯繫家長。 2. 協請警、社、醫等資源進行追蹤、協尋及輔導。 3. 協助家庭經濟困難或遭遇重大事件之學生，提供相關資源協助。 3. 進行中途離學生填報作業。 4. 定期追蹤、掌握現況，填寫線上中途離校學生追蹤紀錄表。 6. 無故缺曠課名冊。
教務組	教務主任、 註冊組長、 教學組長、 教學研究會 召集人	1. 規劃課程計畫時，應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 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2. 訂定事件處理期間成績考查或評量方式。 3. 中途離校學生學籍轉換處理。 4. 訂定復學補救教學方案。 5. 建立學習狀況不佳預警機制。 6. 協助學生轉科、轉讀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其他學制，或協 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輔導組	輔導主任、 輔導老師、 班級導師	1. 提供諮商輔導。 2. 協助中途離校學生家庭支持。 3. 建立中途離校學生個案輔導紀錄。 4. 聯絡校外專業人員(社工、警察等)擔任諮詢顧問。 5. 提供復學生生活輔導。 6. 定期追蹤、掌握現況，填寫線上中途離校學生追蹤紀錄表。 8. 協助輔導學生，針對有需求者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 適性轉學。
宣導組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輔導主任	1. 推展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輔導機制宣傳活動。 2. 辦理教師進修活動。 3.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輔導知能。 4. 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學生中途離校學生事件之能力與措施。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生通報紀錄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學制		年級		就讀班級		座號	
畢業國中							
戶籍地址							
居住地址							
監護人		關係		電話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			
離校種類	☐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 ☐ 轉學 ☐ 休學 ☐ 長期缺課學生						
是否有提供就學與就業資訊	學生有轉學意願 ☐ 是 ☐ 否		☐ 提供學習相關諮詢				
	學生有就業意願 ☐ 是 ☐ 否		☐ 提供就業相關諮詢				
			學生有意願參加職業訓練 ☐ 是 ☐ 否				
	學生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 是 ☐ 否						
學生身分	☐ 一般生 ☐ 原住民 ☐ 身心障礙學生 ☐ 父或母為外籍配偶						
家庭結構	☐ 雙親家庭 ☐ 單親家庭 ☐ 失親(父母皆歿)				隔代教養	☐ 是 ☐ 否	
居住狀況	☐ 與父母同住 ☐ 與父同住 ☐ 與母同住 ☐ 與祖父母輩同住 ☐ 與其他親屬居住 ☐ 住學校宿舍 ☐ 校外租屋 ☐ 僅與兄弟姊妹同住 ☐ 住在安置或福利機構 ☐ 租屋居住 ☐ 其他，說明：_____						
補助身分	☐ 中低收入戶 ☐ 低收入戶 ☐ 學生本人身心障礙 ☐ 父或母為身心障礙 ☐ 特殊境遇家庭						
離校原因：主要原因請劃記■(單選)；次要原因可以複選請劃記√(至多3項) 一、個人因素 ☐1無法跟上課程進度☐2不喜歡就讀的科系☐3缺曠課過多☐4觸犯校規過多 ☐5課業壓力太大☐6健康狀況不佳 ☐7結婚 ☐8懷孕或生子 ☐9生活作息不規律 ☐10觸犯刑罰法律 ☐11突發重大事件，說明：_____ ☐12就業 ☐13精神或心理疾病☐14藥物濫用 ☐15物質濫用 ☐16其他，說明：_____。 二、家庭因素 ☐1經濟因素 ☐2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離婚或分居、去世、失蹤) ☐3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4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5須照顧家人 ☐6親屬失和 ☐7居家交通不便 ☐8家庭功能不彰 ☐9其他，說明：_____。 三、學校因素 ☐1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2師生關係不好 ☐3同學關係不佳 ☐4校園霸凌 ☐5其他，說明：_____。 四、社會因素 ☐1受校外朋友影響 ☐2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3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4其他，說明：_____。 五、其他因素 ☐1離境(移民、旅遊、遊學) ☐2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3其他，說明：_____。							
離校情況	最近離校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			離校次數：____次			
	目前狀況： ☐ 規劃轉學至他校未就讀 ☐ 規劃就業 ☐ 離校在家 ☐ 離校離家 ☐ 已在工作 ☐ 行蹤不明 家人未報警 ☐ 全家行蹤不明 ☐ 其他，說明：_____						
結案原因	☐ 返校復學 ☐ 其他高中職就讀 ☐ 已就讀專科以上學校 ☐ 放棄學籍 ☐ 廢止學籍(依學籍法第19條) ☐ 死亡 ☐ 法院裁定收容 ☐ 出國留學/移民						
導師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校長
電話：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已通報 通報人簽章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生追蹤紀錄表

通報字號：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班級		性別		電話	
追蹤方式	☐ 1. 電訪 ☐ 2. 家訪 ☐ 3. 通訊軟體 ☐ 4. 其他追蹤，說明：_____				
目前生活 情況	☐ 1. 已在工作 ☐ 2. 住在家裡 ☐ 3. 離家居住 ☐ 4. 準備或正參加職訓或職涯試探 ☐ 5. 準備轉/復/升學中 ☐ 6. 準備或正在找工作 ☐ 7. 沒有規劃 ☐ 8. 生病/健康問題 ☐ 9. 實驗教育 ☐ 10. 司法介入中 ☐ 11. 宗教信仰 ☐ 12. 行蹤不明 ☐ 13. 其他情況，說明：_____				
輔導處遇	☐ 1. 學校師長持續追蹤 ☐ 2. 轉介心理師/諮商師 ☐ 3. 轉介醫療 ☐ 4. 通報社政 ☐ 5. 轉介勞政資源 ☐ 6. 轉介青年署生涯探索相關計畫 ☐ 7. 報警協助 ☐ 8. 其他，說明：_____				
轉介 勞動部	學生同意將資料轉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就業相關服務 ☐ 是 ☐ 否				
日期	通報追蹤紀錄				紀錄人員 簽名

說明：1. 學生發生中途離校（含休學）或復學時，學校應於3天內完成系統通報並填寫線上追蹤紀錄。

2. 學校應指派專人於中離通報系統每學期至少2次線上填報追蹤紀錄，並依學生需求，聯繫或轉介相關網絡資源，以利後續之輔導。

3. 轉介勞動部，需有學生簽署個資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學校應妥善保存同意書。

4. 中途離校輔導小組應定期檢視中途離校通報系統個案學生追蹤紀錄，並即時掌握最新動態以協助後續相關處置。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本同意書係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於您辦理休學、轉學中途離校時，為提供您就業情報、職涯規劃、求職登記及就業市場訓練課程等客製化專業協助，所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生日、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聯絡地址、電子郵件、就讀學校名稱、科別(學程)名稱及年級。
3. 您同意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您就業服務所需，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5)請求刪除。但因本校及國教署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得拒絕之。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及國教署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有權不提供您就業服務。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7. 您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服務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

聯絡地址：

電子郵件：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立書人(學生本人)：_____

立書人法定代理人：_____